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(厦)文综改字〔2023〕4-982号

福建山海楼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经查，你单位未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三项、《旅行社条例》第三十八条、《旅行社责任保险管理办法》第十六条之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三项、《旅行社条例》第四十九条、《旅行社责任保险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现责令你单位：

收到本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续保。

逾期拒不改正的，我局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。



执法人员签名（执法证号）：林伟(No.1302021230) 郭(13020021237) 何晓聪(No.1302021236)

本通知书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收到。

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：_____联系电话：_____